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16-016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周武	董事	因公出差	张祥福
卜海山	董事	因公出差	李宏
陈康华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魏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7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利特	股票代码	0023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储民宏	钱丽娟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	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	
传真	021-51685255	021-51685255	
电话	021-69210096	021-69210096	
电子信箱	chumb@prot.com.cn	qianjl@prot.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工新材料行业,属国家重点发展的新材料技术领域。

公司主营业务为先进高分子材料和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致力于通用塑料工程化、工程塑料特种化、特种塑料产业化、材料研用环保化发展方向,主要产品包括改性聚烯烃材料(改性PP)、改性ABS材料、改性聚碳酸脂合金材料(改性PC合金)、改性尼龙材料(改性PA)、液晶高分子材料(TLCP)、环保PET材料等。

目前,公司的改性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公司生产的汽车用改性材料产品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达到了国外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已经成为我国汽车制造商引进车型国产化项目的主要原料供应商之一,同时也是国内自主品牌汽车厂商的首选原料供应商之一;公司正在积极拓展相关高新材料产品在航空航天、通讯电子、生物医疗等领域的应用。报告期,公司继续完善TLCP生产制造流程、提高生产效率,积极开拓产品销售市场,目前公司TLCP产品已经成功进入电子领域多家标杆客户。

报告期,公司成功收购美国WPR公司的100%股权,产品线扩展了改性PA材料、增加了环保PET材料等产品,市场范围扩展到北美市场。WPR公司是目前全球领先的利用回收地毯作为原材料的改性尼龙工程材料生产商,其再生尼龙材料产品具有良好的物理性能及稳定性,在北美通用(GM)、福特(Ford)、克莱斯勒(Chrysler)三大汽车厂商中占有领先的市场份额,形成了对石油原生材料的替代。

WPR公司与本公司在生产技术、产品结构、产品应用、市场分布、主要客户等方面较强的互补与协同。通过收购美国WPR公司,搭建普利特国际化平台,整合其材料改性技术、完善公司产品线与客户结构、布局北美市场,持续推动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的战略布局,从而在未来国际竞争中占得先机。美国WPR公司已经投资建成二条改性PP材料生产线,拟将普利特中国市场相关产品通过WPR公司进入北美市场。

目前,公司所处的中国化工新材料行业正在由原先的模仿创新阶段向自主研发创新和规模化应用阶段发展,行业竞争由原先的国际企业垄断转向国内优势企业与跨国公司同台竞技格局,行业整合逐步深化,行业集中度正稳步提高。

改性塑料材料在汽车行业的应用属于改性塑料行业的高端市场,汽车用改性塑料材料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会受到国家经济景气度和汽车生产及消费量变化的影响,与经济周期呈现一定的关联性。虽然受2015年经济危机影响,中国汽车行业发展速度明显放缓,但未来5年全球汽车市场总体有望呈平稳增长趋势,美国车市走势良好,欧洲车市迎来复苏,巴西等南美市场车市回暖,印度有望实现明显增长,全球汽车市场整体态势良好。中国汽车市场预计将由高速转向维持稳定增长速度,新能源、汽车电子集成和汽车材料轻量化是未来行业发展的三大趋势。中国汽车市场产业规模的持续扩大,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为国内相关优势企业自主创新、自主开发、替代进口,以及新能源、新材料轻量化等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发展机遇。

公司将以成为“全球化优秀新材料公司”为愿景,铭记“聚焦材料科技,创新绿色未来”的历史使命,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打造中国化工新材料产业领先品牌,创造价值成就客户。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2,797,424,215.69	2,025,766,770.95	37.60%	1,709,885,04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394,318.85	196,046,031.21	32.82%	197,286,01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062,678.01	177,542,933.35	30.14%	171,267,36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46,546.00	218,249,906.59	12.09%	7,930,08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0.73	31.51%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	0.73	31.51%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2%	12.97%	2.35%	14.61%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2,918,170,146.42	2,246,889,436.31	29.88%	2,024,519,77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9,579,652.59	1,582,227,996.04	16.27%	1,445,416,964.8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5,722,563.05	703,679,734.73	624,143,113.17	823,828,80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17,227.26	71,933,438.32	43,132,706.09	59,710,94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773,284.84	70,441,962.86	31,606,116.16	46,231,31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63,609.69	70,330,392.67	164,910,621.50	120,068,141.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文	境内自然人	51.43%	138,852,000	104,139,000	质押	33,000,000
郭艺群	境内自然人	4.35%	11,754,000	0		
周武	境内自然人	1.16%	3,127,500	3,127,500		
卜海山	境内自然人	1.13%	3,037,500	3,037,500		
黄铭福	境内自然人	0.72%	1,981,150	0		
张祥福	境内自然人	0.68%	1,848,937	1,848,937		
朱文明	境内自然人	0.61%	1,651,662	0		
孙丽	境内自然人	0.52%	1,410,000	0		
黄伟德	境内自然人	0.39%	1,062,5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020,46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文、张祥福、卜海山、周武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东,其中周文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文、郭艺群为夫妻关系,周文、周武为兄弟关系,张祥福、周武是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管,卜海山是公司现任董事。未知公司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长期坚持清晰的使命和愿景,先进的文化和价值观。全体员工不懈追求普利特“聚焦材料科技,创新绿色未来”的伟大使命,全力实现“全球化优秀新材料公司”的宏伟愿景,以“创造价值,成就客户”为公司文化的灵魂,积极践行“坦诚、体验、创造力和执行力”的公司核心价值观,凝聚全体员工激情、智慧和创新动力,创造价值,成就客户非凡的新材料应用体验。

2015年是“十二五”规划收官之年,我国宏观经济继续处于结构调整、产业升级,适应“新常态”的阶段。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任务,汽车行业把握发展大势,坚持稳中求进,行业总体呈现平稳增长态势。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5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450万辆和2460万辆,比上年分别增长3.3%和4.7%,创我国汽车行业历史新高和全球历史新高,连续七年蝉联全球第一。根据Autodata数据统计显示,2015年美国市场轻型车新车销量为1747万辆,同比增长5.7%,打破了2000年的销量纪录。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实现稳健增长,全年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7.87亿元,同比增长37.6%。公司收入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收购WPR公司,合并了收购日后的WPR公司销售收入所致;报告期,公司实现净利润2.60亿元,同比增长32.82%。公司利润增长主要因为公司抓住了细分市场的增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升级、提升管理效率、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国际石油价格下跌,合并美国WPR公司利润等原因。报告期,美国WPR公司全年实现销售收入1.28亿美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96%;全年实现净利润336万美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1.42%。WPR公司业务收入与盈利下降的原因为国际石油价格的大幅下跌。WPR公司主营业务为回收地毯与PET瓶片,加工生产再生工程塑料树脂材料与PET材料,全部产品均为替代石油型原生料的再生材料,属于石油节约型环保产品。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基本稳定,但产品销售价格受竞争对手以原生石油为原材料的产品价格影响。报告期,受国际政治与经济因素影响,2015年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国际原油价格由评估基础日的93.35美元下跌至2015年平均48.70美元,并一度最低下跌到34.74美元。2015年公司PET产品、再生工程塑料树脂产品终端销售价格因此随原生石油价格出现一定程度下滑,造成WPR公司2015年度实现利润较上下降并不及预期。

报告期,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美国普利特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美国WPR公司全部股权,并于2015年2月完成交割。WPR公司是目前全球领先的利用回收地毯作为原材料的尼龙工程材料生产商,在北美汽车行业三大巨头中占有领先的市场份额,与本公司在生产技术、产品结构、市场分布、主要客户等方面较强的互补与协同。收购完后,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协同工作计划,设立专门机构,互派人员进行技术、市场和生产的衔接,以利用中美各自产品技术和市场渠道优势,实现双方产品在对方市场的本地化生产、技术服务和市场引导,实现中国、美国的普利特产品和WPR产品全覆盖。通过收购美国WPR公司,补强了PA和PET工程材料的产品类别,搭建了海外业务平台,经营区域快速步入北美市场,开拓公司管理人员的国际化视野,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品牌的影响力得到了显著加强,持续推动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的战略布局,从而为本公司进一步拓展全球业务奠定基础。

报告期,公司产品在高端车型、高端材料上的开拓继续加强。报告期,普利特新增6款材料获得BMW认证,在ABS、PC合金、PP-LGF 3大系列,累计有7款材料进入宝马(BMW)的GS93016宝马集团标准材料平台。报告期,公司新增4款,累计58款材料通过认证进入福特全球采购清单,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普利特正式成为福特全球合格供应商。报告期,公司已将WPR公司的产品在中国进行试制并已向福特汽车公司提交移地生产的报告。报告期内,公司继2014年获得Faurecia“全球战略供应商”、延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最佳供应商”之后,又获得全球重要客户IAC“2015年度优秀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生产技术和自动化装配水平,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减轻劳动强度。公司设计规划的低气味产品生产技术取得了显著效果,使公司产品气味达到行业领先水平,获得众多客户的肯定。报告期,子公司重庆普利特年产10万吨高性能环保型复合材料生产项目一期工程全面建成投产,期末产能已经达到5万吨,二期工程基础设施部分全部配套到位,将根据生产需要进行产能释放。报告期,美国WPR公司已经建成两条改性PP生产线,同时已经规划实施两条长玻纤生产线;为积极应对客户需求,巩固车用改性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公司在嘉兴工厂启动年产15万吨汽车用高性能环保型复合材料项目建设。目前,公司改性材料产品全球总产能约为26万吨规模,其中普利特中国产能约22万吨,WPR公司美国产能约4万吨。

报告期,公司顺利通过了ISO/TS16949、ISO14001、OHSAS18001、ISO/IEC17025等管理体系认证的监督审核工作,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普利特和重庆普利特通过ISO14001、OHSAS18001的首次审核和ISO/TS16949监督审核,美国WPR公司顺利通过了ISO/TS16949,ISO9001,ISO14001,ISO/IEC17025监督审核工作。公司按照质量体系的规范要求,对整个流程进行严格管控,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批准,公司成立了上海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全国博士后管委会批准,公司成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研发平台得到进一步加强。报告期,公司加强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全年研发支出约9618.74万元,占当期合并营业收入3.45%。报告期,公司新增发明专利申请数量40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5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累计获得130项发明专利授权,2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另有96项发明专利在申请中。

报告期,公司有效运营并持续改进普利特标准化管理体系(简称PSMS),以标准化管理体系为抓手,从实施工厂的对标管理逐步完善成与全球领先企业的对标,建立集团U9全球信息化管理系统,聚焦员工绩效管理、领导力建设、重大项目管理、预算控制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重点推进持续改进项目的实施,形成最佳实践案例,提升运营效率。

报告期,公司建立完善主管、经理和总监三层次的人才选拔、培养和提拔机制,通过内部专业课程和交叉轮岗、外部EMBA核心管理课程的学习、中美人员轮岗互派等方式,加快培养一批具有全球化运营视野和能力的人才,重点培养一批具备较强基础管理能力、技术过硬的蓝领团队。

报告期,在宽带工资、价值创造和分享等激励机制的基础上,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计划参与的员工共计157人,出资额共计2010万元。2016年1月8日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买入,累计购买公司股票127.62万股,成交均价27.91元/股。

公司荣获上海市企业联合会颁发“2015年上海民营企业100强(第54名)”,“2015年上海民营制造业企业50强(第23名)”荣誉称号。公司“普利特”商标自2007年至2015年连续被认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公司“汽车用塑料复合材料”自2003年至2015年连续多年被评为上海市名牌产品。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2月,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Pret Holdings LLC以现金的方式直接收购了WPR Holdings LLC 100%的股权。同时,由于WPR Holdings LLC直接持有Wellman Plastics Recycling LLC和D.C. Foam Recycle Incorporated 100%的股权,因此公司间接收购了Wellman Plastics Recycling LLC和D.C. Foam Recycle Incorporated 100%的股权,故自2015年2月WPR Holdings LLC、Wellman Plastics Recycling LLC和D.C. Foam Recycle Incorporated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文
201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16-013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6年3月25日在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本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5名,董事周武因出差委托董事张祥福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卜海山因出差委托董事李宏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陈康华因出差委托独立董事魏巍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董事长周文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详见《201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康华、苏勇、魏巍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做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年度报告中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计 291,817.01 万元,负债合计107,859.0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957.97 万元。

2015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总收入278,742.42万元,比上年度增长37.60%;实现营业利润28,047.08万元,同比增长32.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39.43万元,比上年度增长32.82%。

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在总结2015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16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本着求实客观的原则编制2016年度财务预算:公司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亿元,净利润3亿元。

本预算为公司2016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2016年度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制约,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口径)实现净利润260,394,318.85元,2015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849,496,853.83元。公司拟以2015年末公司总股本27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27,0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822,496,853.83元转入下一年度。

独立董事对《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本公司201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详见《2015年年度报告》第八节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独立董事对《201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本公司2016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对《2016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6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需要及市场行情变化,结合财务状况,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申请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普利特”)至多可用9,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上海翼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鹏投资”)至多可用3,000万元,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还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青浦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普利特至多可用8,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还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3)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在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5月31日。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普利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材料科技”)至多可向交通银行上海青浦支行申请1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翼鹏投资至多可向交通银行上海青浦支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浙江普利特至多可向交通银行嘉兴南湖支行申请2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1)为全资子公司浙江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普利特”)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申请累计不超过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担保。(2)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翼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鹏投资”)向中国银行上海市青浦支行申请累计不超过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担保。

连同本次会议第九项议案中,公司对浙江普利特在30,000万元授信额度内;对重庆普利特在17,000万元授信额度内;对材料科技在10,000万元授信额度内;对翼鹏投资23,000万元授信额度内的连带担保责任,此次公司共为子公司担保90,000万元(浙江普利特30,000万元、重庆普利特17,000万元、翼鹏投资33,000万元、材料科技10,000万元)。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担保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议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市场收费情况,确定2016年度的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4月19日下午14:30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有关需要股东审议的议案,并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听取独立董事向大会作述职报告。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16-014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16年3月25日在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本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出席监事3名。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丁巧生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各位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且通过了以下决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计 291,817.01 万元,负债合计107,859.0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957.97 万元。

2015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总收入278,742.42万元,比上年度增长37.60%;实现营业利润28,047.08万元,同比增长32.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39.43万元,比上年度增长32.82%。

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口径)实现净利润260,394,318.85元,2015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849,496,853.83元。公司拟以2015年末公司总股本27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27,0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822,496,853.83元转入下一年度。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和健全了符合上市公司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内部控制有效。公司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 3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决定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16-015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9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8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开地点:上海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联系方式:021-69210096)。

(五)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3日(星期三)。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4月13日(星期三)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股东大会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一)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二)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三)审议《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七)审计《关于201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以上第(十)项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将作2015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6年4月14日上午9:00 至11:30,下午13:30 至15:30。

(二)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取传真或书面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登记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董事会办公室(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201707 传真号码:021-51685255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证券代码:362324;投票简称为“普利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1.00
议案二	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2.00
议案三	《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议案四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五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00
议案六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6.00
议案七	关于201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2016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0
议案十一	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注:A.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B. 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为有效意见,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C.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